

## 《再论公权力和私权利——川普总统的言论自由是有限的》（最终版）

2025年8月30日

8月26日，我发出一个短评，讨论了权利意识问题。我在短评中提出一个问题：“为什么有些人把选民批评大美丽法案的正当权利与川普个人联系起来？搞成 personal——谁批评大美丽法案谁就是与川普个人作对。川普本人对马斯克的个人攻击也是出于这种心理。问题是，马斯克有没有权利不同意大美丽法案？”

自媒体人 XX 反驳说：“马斯克有权批评大美丽法案，但川普同样有权力反驳马斯克，批评马斯克！就比如有一人说：地球是平的！没错，他有权这样说，但别人同样有权力反驳他，说：蠢货，这不是事实，地球是圆的……”XX 这段话从字面上混淆了权利和权力两字，她的比喻也不得要领，她所说的与我所说的不在一个基点上。我反驳如下：

“我们以前争论过这点，你似乎又转回去了。我只得再重复一遍：作为握有公权力的总统，川普没有个人攻击的言论自由权利。在言论自由这点上，握有最大公权力的美国总统的言论自由是有限的，而握有私权利的普通公民的言论自由权利大于总统言论自由权利，他们不但有极大的言论自由，还有说错话的言论自由，马斯克有反对、甚至你认为是“攻击”大美丽法案的言论自由权利，而川普没有个人攻击异见者的言论自由权利。

事实真相是，在6月5日前，马斯克没有个人攻击川普，是川普对马斯克先发起个人攻击的。6月5日那天川普回答记者问，他最后说，一龙现在还没攻击我，但我认为他会。川普这话也证明了6月5日前马斯克没有个人攻击川普。川普是总统，他没有个人攻击的言论自由。你说你仔仔细细研究了川普和马斯克的争吵，也读了我的所有评论，为什么还没搞清这个关键时间点和权利的基本观念和常识？

所以，我不得不再次重复我以前的长篇评论中已经举出的两个关键时间点，以及在这两个时间点上川普和马斯克各自说的关键话。

“6月5日，川普接见完德国总理默茨，记者提问，问到马斯克反对大美丽法案。川普回答了四点：1. 没有一龙，我也能赢宾州。2. 一龙最了解大美丽法案，比谁都了解，但他却突然不同意大美丽法案，因为我们撤销了他的电动车补助。3. 一龙要求继续留在白宫，我要他离开，他就得了白宫综合症，有些人就是会这样的。4. 一龙现在还没攻击我，但我认为他会。川普还称自己对一龙感到失望。川普说的这四点都是明显的个人攻击，而且是川普先发起的。

马斯克在6月5日之前对大美丽法案的批评是谨慎的，此前他说的最重的话是6月3日发在社交平台上的这段帖文：“抱歉，我实在无法忍受了。这项庞大、离谱且充斥着政治分肥的国会支出法案简直令人作呕。投票支持它的人真可耻：你们知道自己做错了，心里

很清楚。”马斯克还指责，该法案将使预算赤字大幅增加 2.5 万亿美元，使美国公民背负难以承受的债务负担。

马斯克自 5 月 27 日开始公开对大美丽法案表示不满，到 6 月 3 日说这段重话，都没有个人攻击，都是针对大美丽法案，都属于他言论自由权利的范畴，他 6 月 3 日这段重话也基本是就事论事的批评，没有问题。

川马之争引发民间各种讨论，包括言论自由，公权力和私权利等等讨论。这些问题在美国民众中本都是常识，但在中国民众中却仍然混淆不清。比如自媒体人纳姐就不能接受这一民权常识，即，川普总统的言论自由是有限的，是小于马斯克的言论自由的。因为公权力受制于私权利的监督和批评。

为什么私权利要限制政府公权力？

因为，人性的天然弱点，掌握权力后的人必然倾向膨胀和腐败，如果政府权力不受限制，权力就会越来越膨胀和腐败。总统权力更是如此。

普通百姓观点上一言不合就互相攻击，只要他们不威胁他人的生命，不造谣污蔑伤害他人的名誉，个人攻击也无可厚非，但政府官员和总统则没有与百姓同等的这份言论自由。百姓的言论自由空间是大的，而政府官员的言论自由空间是有限的，是受到人民监督和限制的，总统的言论自由也同样受到限制和监督。在权利位阶上，私权利的定位高于公权力。因为，公权力在不断膨胀和腐败，私权利要不断监督和限制公权力的膨胀和腐败。唯有此，才能阻止美国官员成为那类语言上满嘴辱民雷语，行为上随意迫害百姓的中共狗官们。

XX 还说，“川普是美国公民，宪法赋予了川普言论自由的权利。”这话对川普的定位和对宪法的认知都错得离谱。首先，川普是最大公权力，我们公民是私权利，私权利高于公权力，这个定位是常识，不能错乱，不可混淆。

宪法是限制政府权力、保护人民权利的法。宪法绝对没有也不会明文赋予总统言论自由的权利，这是常识：政府官员和总统的言论自由是有限的，人民的言论自由是受宪法保护的。宪法第一修正案是保护人民的言论自由的，不是保护总统的言论自由的。川普和马斯克，哪个人的言论自由应受限制，哪个人的言论自由应受保护，不言而喻。只要看看那些满嘴辱民雷语，把人民踩在脚下的中共狗官们，我们就应该知道，美国宪法为什么要限制美国政府的权力，包括政府官员和总统的言论自由。

几年前，川普在集会上支持疫苗，台下挺川 MAGA 听众一片反对嘘声，川普马上改口，……。我欣慰地看到了美国选民的高素质，看到了美国命不该绝，因为，选民们清醒地知道自己的权利所在——监督和制约总统的言论。

如果美国人民都像 XX 那样的错误认知，认为握有最大公权力的美国总统川普还应拥有与人民同样大的言论自由的权利，认为川普个人攻击马斯克的言论是他的言论自由，是他的公民权利，是他的个人特点，如果美国人民都这样纵容川普总统享有如此双向权位，享有如此无限权力，那么，他的权力必定会无限膨胀，形成极端可怕的专制趋势。

为什么握有公权力的政府官员和总统的言论自由权利是受到限制的，是有限的？为什么握有最大公权力的美国总统没有个人攻击异见者的言论自由权利？

因为，如果依照 XX 的错误认知，掌有最大公权力的美国总统川普还应该拥有与民同等的言论自由权利，那么就会发生如下最坏的结果：在总统享有最大的公权力和与民同等的言论自由的私权利的双向权位下，即总统的言论自由不受限制，可以像普通人一样任意个人攻击异议者，那结果就是，没人还敢说话！尤其在互联网时代川普拥有自己网络平台的情况下，靠着这双向权位，就可以造成整个社会噤若寒蝉万马齐喑的黑暗局面。

所以，有些话普通公民说出来无可厚非，美国总统说出来就绝对不合适和不可以，因为他掌握最大公权力，如果他再掌握与普通公民同样大的言论自由权利，就掌握了双向的、能够全面压制普通公民言论自由的无限权力，这是我们美国国父们在制定宪法时特别意识到并担忧的思考。

如今这些都已是常识。宪政常识是：政府公权力是被限制的，总统的言论自由是有限的，是小于人民的言论自由的。权力常识是：权力是危险的。因为，人一旦掌握了权力就会膨胀，人性的天然弱点使权力的膨胀和腐败成为必然趋势。民权的常识是：人民必须对权力时刻保持警惕和担忧。人民必须时刻坚守自己的权利，时刻监督和限制总统和政府的权力。

唯有认识到和坚守这些基本常识和基本概念，我们才能保住国家的宪政和人民的自由。